

证券代码：301390

证券简称：经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 杭州经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经纬股份                                     | 股票代码                                     | 301390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徐建珍                                      | 温晴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古墩路 1899 号 A1 幢 6 楼 626-628 室 |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古墩路 1899 号 A1 幢 6 楼 626-628 室 |        |
| 传真       | 0571-88697922                            | 0571-88697922                            |        |
| 电话       | 0571-88697922                            | 0571-88697922                            |        |
| 电子信箱     | hzgisway@gisway.com.cn                   | hzgisway@gisway.com.cn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工程技术服务及地理信息技术服务，为电力企业和工商业等用户提供电力和新能源的规划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行维护、综合能源服务等综合型一体化能源服务；同时提供地理信息数据服务和基于公司 3D GIS 引擎、云渲染引擎技术的 3D 可视化管理平台、行业应用数字孪生管理平台、综合能源管理平台等数字化平台开发服务。

#### 1、电力工程技术服务

##### （1）电力咨询设计服务

公司电力咨询设计服务主要是根据电网、电站建设需求，为客户提供建设前期的可行性规划咨询和具体设计方案，对包括选址、线路走向、相关设备选择等电力建设核心方案进行规划设计，对电力建设进行全方位顶层设计。公司电力

咨询设计涉及电网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网配电环节及新型电力系统分布式新能源并网、“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电源建设、消纳等环节。

#### (2) 电力工程建设及电力设备销售

公司电力工程建设及电力设备销售业务是电力咨询设计服务的延伸，可充分发挥公司在设计、采购和项目管理方面的能力和优势，是公司电力综合服务能力的体现，包括电力工程专业承包和 EPC 总承包，具体包括输变电、配电网工程、光伏电站、充电桩的专业承包和 EPC 总承包，向客户提供工程设计或图纸深化、设备供应、设备安装调试等一站式全过程服务。

#### (3) 电力运行维护及检测服务

电力运行维护及检测服务是向电力企业及工商业企业等电力用户，针对已建成的电力工程设施，如配电设施、光伏电站、储能电站等，提供电力设施运行、电力抢修维护、电力设备故障检测及恢复、储能电站运行安全管控、电力备用电源远程运行维护等一整套电力运行维护服务。包括线下定期巡检、应急抢修、预防性检测，以及为用户提供包含 24 小时运行监测、实时工况、态势感知、告警管理、工单处理等功能在内的线上电力运行维护服务。

#### (4) 综合能源服务

在能耗双控、碳排双控的背景下，公司主要围绕工业企业、商业中心、工业园区等高能耗终端用户，提供以“光储充”为核心的新能源建设、节能服务、购售电服务、综合能源管理、碳服务等综合能源服务，为客户节能降碳、降本增效提供增值服务。

## 2、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包括地理信息数据服务以及基于公司 3DGIS 引擎、云渲染引擎技术的 3D 可视化管理平台、行业应用数字孪生管理平台、综合能源管理平台等数字化平台开发服务。

在数字孪生基底建设中，公司可以为三维场景、数字驾驶舱建设提供特定区域内的空间地理信息基础数据采集、建模，提供专业、合规的测绘级城市数字孪生底座。利用自主研发的 3DGIS 引擎、云渲染引擎技术，驱动海量 2D/3D 地理空间数据、3DMAX 数据、倾斜摄影数据、BIM 数据等多源地理信息数据，将指定区域内的多元信息集中融合，以 3D 可视化、图表化的形式呈现，达到多维度多时态数据可视化、场景化、实时交互关联应用等，为行业数字孪生应用提供基底服务。

公司提供的 3D 可视化管理平台将客户特定管理区域内的实景以 3D 图像的形式呈现，同时平台软件与各类专业设备等硬件设备连接，进而实现实时安全监控、环境监测、能耗监测、消防监测、资产管理、查询管理、空间分析等功能。平台主要应用场景包括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社区、综合能源管理、智慧电力等。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谈判委托等方式承接业务。

##### (1) 招投标方式

公司通过参加客户组织的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询价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项目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机会。

##### (2) 谈判委托

对于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以招投标等方式采购的项目，公司在了解项目具体情况、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和内部评估筛选后，与客户谈判，直接接受客户的委托，与客户签署业务合同。

####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服务采购、劳务采购和商品采购。

##### (1) 服务采购

公司的服务采购包括电力咨询设计业务和地理信息技术业务外协采购。根据项目需要，公司将部分基础性、辅助性的工作通过技术服务采购的方式解决。对于少量基础数据和专项评价，公司需向持有特定资质的单位进行采购，主要包括水文和地下管线测量数据等。公司根据《供应商管理办法》，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人员规模、资质水平、技术实力、实践经验和既往合作情况等因素，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服务采购。

##### (2) 劳务采购

在电力工程建设业务中，根据项目的需要，公司将部分设备材料搬运、电缆铺设等技术含量较低的劳动密集型工作通过采购劳务的方式解决。公司根据《供应商管理办法》和《劳务管理办法》对劳务单位选择、劳务施工管理、结算与支付等进行规范。

### （3）商品采购

公司商品采购主要用于电力工程建设及电力设备销售项目的设备材料采购和用于数字化平台项目的软硬件采购。公司根据《供应商管理办法》和《采购管理制度》，综合考虑供应商的经营规模、品牌知名度、产品质量、产品价格等方面因素，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确保采购的商品符合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及客户要求。

## 3、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门，针对各主营业务，根据市场调研的用户需求、技术发展动向等展开研发，研发按照“项目立项申请→立项审批→研发→测试验收”的程序进行。

公司制定了相关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立项、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科技攻关项目的申报、立项、验收与总结、科技攻关项目责任书的实施程序、项目负责人的职责和权利、产品和技术评价等一系列研发环节工作流程作出规定和记录，加强对设计与开发的全过程控制。

## 4、服务模式及服务流程

### （1）电力咨询设计业务

公司承接项目后，成立专项项目组，确定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电力咨询业务主要服务流程包括前期数据搜集整理、报告编写、文件校审、交付客户等。电力设计业务主要服务流程一般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阶段，或根据客户需要参与电力设计的不同环节，向客户交付勘察设计成果。

### （2）电力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承接项目后，成立专项项目组，确定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组织项目启动会，明确工程管理的总体要求。根据项目需求，编制施工组织方案，组织人员进场，安排设备采购，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开展施工安装，同时做好施工过程管控。施工完工后，组织协调参建各方进行工程调试、试验，合格后报项目竣工验收。

对于 EPC 总承包业务，充分发挥公司在设计方面的能力和优势、设计与施工的协同能力和优势、采购与项目管理的能力和优势，向客户交付一站式、交钥匙工程。

### （3）电力设备销售业务

公司电力设备销售业务根据电力设计、工程建设、运维等业务开展。根据客户项目的实际需求，依据施工图要求进行设备选型，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后向客户供应。

### （4）运维及检测服务

公司运维及检测服务包括配电网线路检测、电站运维管理、设备抢修等。在获取客户需求后，公司项目经理制定运维计划，带领运维班组开展具体作业。公司开发了智慧运维平台，可有效提高服务能力和效率，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 （5）综合能源服务

公司提供以“光储充”为核心的新能源建设、节能服务、购售电服务、综合能源管理、碳服务等综合能源服务，为客户节能降碳、降本增效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服务流程涵盖电力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设备供应、运行维护、购售电服务、软件管理平台的开发与部署、持续监测与优化等。公司承接项目后，成立专项项目组，确定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根据项目需求编制报告、展开设计、组织施工、安排设备采购、组织综合能源管理平台模块的开发与部署、交付验收。

### （6）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在承接业务后，分析客户需求，确定所需的模块，组织项目组进行项目实施。项目区域的多源地理信息由客户提供或外业人员获取，项目组根据上述地理信息进行项目区域的三维可视化以及功能模块的开发，并由项目负责人统筹系统集成。通过测试后，在项目地进行部署，经用户培训与试运行后，由客户组织项目验收。

##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电力和新能源是我国国民经济中最重要基础产业，“十四五”以来电力和新能源行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电力和新能源行业的稳定增长为公司业绩的稳步发展提供了保障。

2、当前处于落实我国碳达峰目标和新型能源转型的关键期，随着“双碳”战略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深入实施，绿色低碳能源需求将继续保持刚性增长，为公司以新能源、储能、运维、购售电、节能服务、碳服务等为主的综合能源服务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3、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电力和新能源领域服务经验，拥有二十多年数字化专业能力，紧跟电力、新能源发展趋势，注重技术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与行业合作伙伴开展紧密战略合作，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 年末        |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总资产                    | 1,199,418,464.20 | 623,772,618.16 | 623,787,568.97 | 92.28%    | 481,532,596.91 | 481,543,195.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49,919,702.57   | 403,202,677.46 | 403,215,374.60 | 135.59%   | 327,297,304.48 | 327,307,903.42 |
|                        | 2023 年           | 2022 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 年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营业收入                   | 514,504,779.63   | 433,282,136.29 | 433,282,136.29 | 18.75%    | 352,165,277.47 | 352,165,277.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6,195,446.75    | 74,760,657.86  | 74,762,756.06  | -24.83%   | 67,142,202.76  | 67,153,463.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1,165,657.97    | 69,926,227.79  | 69,928,325.99  | -26.83%   | 62,830,982.46  | 62,842,243.0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918,556.29    | 25,937,782.90  | 25,937,782.90  | 77.03%    | 16,595,093.03  | 16,595,093.0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0217           | 1.6613         | 1.6614         | -38.50%   | 1.4920         | 1.49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0217           | 1.6613         | 1.6614         | -38.50%   | 1.4920         | 1.492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41%            | 20.50%         | 20.50%         | -13.09%   | 22.95%         | 22.95%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

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40,877,119.01  | 141,532,145.79 | 118,725,940.72 | 213,369,574.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75,335.08    | 13,873,483.20  | 11,549,794.34  | 31,347,504.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30,309.47    | 12,470,319.75  | 11,036,923.50  | 28,588,724.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4,392,997.13 | 2,716,634.52   | -19,678,995.74 | 147,273,914.64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7,025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76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数量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 杭州一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9.91%               | 5,943,160.00 | 5,943,16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叶肖华                       | 境内自然人   | 9.00%               | 5,402,800.00 | 5,402,80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杭州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45%               | 5,068,800.00 | 5,068,80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杭州定晟投资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37%               | 4,419,360.00 | 4,419,36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   |       |              |              |     |      |
|--------------------------|---|-------|--------------|--------------|-----|------|
| 管理合<br>伙企业<br>(有限<br>合伙) | 人   |       |              |              |     |      |
| 谢晴                       | 境内非<br>国有法<br>人   | 7.20% | 4,322,960.00 | 4,322,960.00 | 不适用 | 0.00 |
| 杭州炬<br>华科技<br>股份有<br>限公司 | 境内非<br>国有法<br>人   | 5.87% | 3,520,000.00 | 3,52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徐世峰                      | 境内自<br>然人   | 4.25% | 2,547,080.00 | 2,547,080.00 | 不适用 | 0.00 |
| 林建林                      | 境内自<br>然人   | 3.61% | 2,166,920.00 | 2,166,920.00 | 不适用 | 0.00 |
| 钟宜国                      | 境内自<br>然人   | 3.01% | 1,808,920.00 | 1,808,920.00 | 不适用 | 0.00 |
| 倪芳华                      | 境内自<br>然人   | 2.33% | 1,400,000.00 | 1,40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吴仁德                      | 境内自<br>然人   | 2.33% | 1,400,000.00 | 1,400,000.00 | 不适用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br>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叶肖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杭州一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定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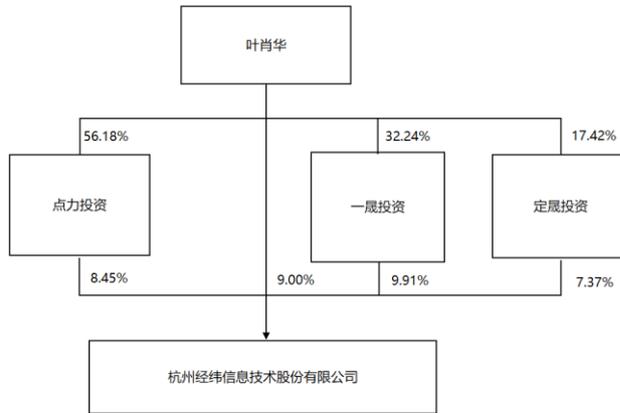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